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

(含所属事业单位)

目 录

第一部分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通城县医疗保障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措施、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县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组织落实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措施，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组织落实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

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县政府机构改革核定的内设机构及县编委批复的直属事业单位设置情况，纳入 2021 年通城县医疗保障局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如下：

- （一）办公室（党建人事股）
- （二）待遇保障股
- （三）基金监管股
- （四）医药服务管理与招标采购股
- （五）通城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 （六）通城县医疗保障信息中心
- （七）通城县医疗保障稽查中心

三、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通城县医疗保障局核定的行政编制 11 个，工勤编制数 0 个。在岗人数 72 人，离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收入决算数 1030.07 万元、支出决算数 1030.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14.93 万元、减幅 1.4%，支出减少 14.93 万元、减幅 1.4%。主要原因是：20 年职工年终奖及其公积金未发放计提。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收入决算 1030.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0.07 万元，占比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支出决算 103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0.44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59%；项目支出 419.63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41%。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1030.07 万元、支出决算数 1030.0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4.93 万元、减幅 1.4%，支出减少 14.93 万元、减幅 1.4%。主要原因是：职工上年年终奖及公积金未发放计提。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1030.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6 万元，增长 16.5%，增减的主要原因：一是职工工资、社保缴费基数增长。二是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其中：基本支出 610.44 万元，项目支出 419.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30.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0.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6 万元，增长 31.4%，增减的主要原因：一是职工工资、社保缴费基数增长；二是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75.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77.9%；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2 万元，占总支出的 2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为 10.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为 13.5 万元的 76%。少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一是落实公车改革方案；二是压缩不必要的接待。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等单位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境）

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 万元，降低 58%，减少主要原因：严格按照车改方案要求范围使用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车管理。

3、公务接待费决算 8.16 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34 万元，降低 4%，减少主要原因：压缩不必要的接待，坚持勤俭节约的作风。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16 万元，接待 128 批次、1024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说明

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单位不涉及此业务。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单位不涉及此业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5.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7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加大基层建设和乡村振兴；二是加大了对医保经办服务能力的提升；三是医保网络的维护。

其中：办公费 13.07 万元、印刷费 16.45 万元、差旅费 4.79 万元、咨询费 1.5 万元、电费 8.87 万元、劳务费 3.38 万元、福利费 7.4 万元、维修（护）费 10.54 万元，会议费 1.36 万元，培训费 2.84 万元，公务招待费 8.16 万元，委托业务费 18.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2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4 万元。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0.16 万元，增长 47.2%。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压缩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通城县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 万元。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通城县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用途：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通城县医疗保障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41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优”。评价结果类型为“A”。项目与目前政策相符，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监控有效，工作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项目实际支出没有超预算，达到了预定的目标。项目的实施对我单位做好履职的服务工作起到了充分保障作用。

附件：2021 年度通城县医疗保障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医保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03.11

单位名称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基本支出总额	464.47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0323.8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执行率）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788.27万元	10788.27万元	100	20
年度目标1：（25分）		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频率	48次/年	48次/年	4
			签定医保服务协议	1次/年	1次/年	4
			举报处理及时度	及时	及时	4
			监管工作案卷	6个	6个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追回基金成果验收	10家	10家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2（20分）		基本医疗保险业务系统网络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软件维护的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5
		数量指标	系统更新、软件升级次数	6次/年	6次/年	5
		质量指标	硬件维保服务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及时率	≧95%	≧90%	5
年度绩效目标3（15分）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结算服务费				
年度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药店结算的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3
		数量指标	慢性病业务评审次数	2次/年	2次/年	2

指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宣传力度	100%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 4（20分）		医疗保障经办服务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工资及社保保障资金按月支付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4
		数量指标	培训的次数	5次	5次	3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效益	调动职工积极性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5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级别为优。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结算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 万元，执行数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向群众宣传医保政策、提升医保结算服务。

基本医疗保险业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9 万元，执行数为 5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规范严格管理网络运行。

基金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了保障医保基金的安全运行

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7 万元，执行数为 4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在各个乡镇建立医保服务窗口宣传医保政策，办理医保服务，方便群众。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缴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 万元，执行数为 2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缴质量。

附件：《2021 年度通城县医疗保障局项目自评表》

2021 年度医保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03.11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7	40.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4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工资及社保保障资金按月支付次数		12 次/年	12 次/年	10
		质量指标	会计核算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培训的次数		5 次/年	5 次/年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效益指标	调动职工积极性		≥90%	9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4%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医保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03.11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结算服务费		
主管部门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2、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	5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3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药店结算的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20
		数量指标	慢性病业务评审次数		2次/年	2次/年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宣传力度		≥90%	9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医保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03.11

项目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业务系统网络建设					
主管部门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3、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6.9	56.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更新、软件升级次数		6次/年	6次/年	10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及时率		≥95%	90%	10
		质量指标	硬件维保服务正常运转率		100%	95%	10
		数量指标	网络服务费		1次/年	1次/年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按财务制度严格执行		100%	100%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无					

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医保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03.11

项目名称		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4、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6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4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频率		48次/年	48次/年	10
		时效指标	举报处理及时度		及时	及时	10
		质量指标	监管工作案卷		6个	6个	10
		数量指标	签订医保服务协议		1次/年	1次/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追回基金成果验收	10 家	10 家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 2021 年度所有项目都已经执行完毕，完成了绩效目标考核，在执行过程中加强项目规划、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保持一致。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因项目已全部应用，所以未有拟应用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

第四部分 通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附表：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